

关于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希会审字(2026)2156 号

目 录

一、关于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1-2）

二、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3）

三、证书复印件

（一）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6)2156号

关于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26)1937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并参照证监会、公安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规定，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

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 202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8 日



姓名	张冀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402197201270916
Identity card No.	



一年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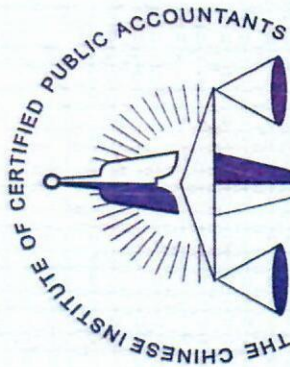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6201000104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0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王朝阳

姓名 Full name 王朝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1-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夏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719198101240013



年
Ann

本证
This
this

er

6101004700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8 08 2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 月 / 日

2023 年度



日
/d

王朝阳 610100470013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27日

证书序号: 00209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楼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